

证券代码：688383

证券简称：新益昌

公告编号：2021-001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5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5月10日以当面、传真、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到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肖龙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金额调整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相关审批程序合规有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0,896.9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山市新益昌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新益昌”）进行增资，该增资行为是基于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同意公司以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中山新益昌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度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金融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该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好、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前提下，公司计划将募集资金中的

9,000.00 万元（含本数）临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期限内，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进度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到期后，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中的 9,000.00 万元（含本数）临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新益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